

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研究

曾瑜 邱燕 王艳碧 编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研究 / 曾瑜, 邱燕, 王艳碧
编著. —成都: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6.7
ISBN 978-7-5643-4842-7

I. ①高… II. ①曾… ②邱… ③王… III. ①高等学
校—学生—学校管理—研究 IV. ①G64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75644 号

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研究

曾瑜 邱燕 王艳碧 编著

责任编辑 罗爱林

封面设计 严春艳

出版发行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西南交通大学创新大厦 21 楼)

发行部电话 028-87600564 028-87600533

邮政编码 610031

网 址 <http://www.xnjdcbs.com>

印刷 成都蓉军广告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70 mm×230 mm

印 张 15.25

字 数 251 千

版 次 2016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7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43-4842-7

定 价 58.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8-87600562

前 言

随着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提出和不断推进，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其内部治理结构也不断优化，同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法律体系逐渐形成，使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具有重要意义，也具有可行性。但是从现实来看，当前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仍然存在诸多问题，《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研究》一书即是编者基于高校学生管理实践，结合长期学生工作系统思考的结果。

撰写本书的第一个目的在于，三位撰写者都长期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学生管理等教学和研究工作，对学生管理过程中存在的法律问题进行了长期思考，为了理清一些法律问题的源头，进一步指导学生管理工作实践，编者更多地从实践经验出发，探究了高校学生管理面临的新媒体境遇、高校学生管理队伍的继续教育、高校学生管理制度规章、高校学生管理中法律的实施等具体、典型的学生管理问题，使研究结论具有一定的说服力。

撰写本书的第二个目的在于，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问题长期以来受到学界的广泛关注，但研究碎片化、低层次、经验性等特征较为明显，为了系统梳理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的法治理论问题，撰写者对高校学生管理的理论依托、新时期的理论变革、学生管理的法理反思等进行了深入探究，力图较为全面地把握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基本理论问题。

三位撰写者结合自身的学科优势和研究特长，对研究内容进行了详细分工，曾瑜同志承担本书选题、框架设计、文献梳理等基础性研究工作，同时承担本书第一章、第三章、第四章的具体研究及撰写任务，合计 11 万字。邱

燕同志承担了第二章，第五章第二、三节，第七章第二、三节的具体研究及撰写任务，合计6万字。王艳碧同志主要负责研究调研和问卷调查等工作，并承担了第五章第一、四节，第六章，第七章第一节及附录的具体研究及撰写任务，合计8万字。贵州师范大学李祥副教授、贵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宋璞老师等为研究调研提供了便利，也为研究提出了许多建设性的意见。本研究中一些相关成果经过系统整理和不断提炼，也在相关专业的核心期刊上得以发表，后续我们将围绕具体问题进一步深化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问题研究。

编著者

2016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001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001
第二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基于 CiteSpace 的可视化分析	005
第三节 新媒体时代的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现实境遇	019
第四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问题研究的内容框架	027
第二章 高校学生管理的制度变革	030
第一节 我国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变迁的基本线索	030
第二节 我国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变迁的主要轨迹	031
第三节 我国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变革的经验反思	045
第三章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理论基础	050
第一节 高校学生管理的理论依托	050
第二节 社会转型期高校学生管理理论的变革	063
第三节 高校学生管理的法理反思	081
第四章 高校学生管理法律规范体系	087
第一节 高校学生管理相关的法律文本分析	087
第二节 高校学生管理相关的部门规章	092
第三节 大学章程中高校学生管理相关内容分析	111
第五章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现状调查	120
第一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实施形式	120
第二节 高校学生管理中法律纠纷的主要类型	130
第三节 以继续教育推进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的专业化	141
第四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现状调查分析	149

第六章	高校学生管理中存在的法律问题及原因反思	156
第一节	高校学生管理中存在的法律问题	156
第二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律问题产生的原因	181
第七章	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路径分析	202
第一节	宏观与微观相结合的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路径	203
第二节	法治观念与法治文化互相促进的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路径	210
第三节	法治管理制度建设与教育行政执法机制相互配合	220
附录		230
参考文献		233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

学生是高校管理中最重要主体，是高校正常运行的核心要素之一，没有学生，高校难以存在。对于高校学生管理的定义，当代学者从不同的视角出发有不同的理解，顾明远等编写的《学校学生管理运作全书》中，将“学校学生管理”定义为：学生管理是学校对学生在校内外的学习和活动进行计划、组织、协调、控制的总称。它是学校管理者组织、指导学生，按照教育方针所规定的教育标准，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对学生进行各种教育，使学生在德、智、体、美、劳几方面得到发展，成长为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的过程。^①顾翔编写的《大学生管理》中，将“大学生管理”定义为：是高等学校领导者和管理人员为了实现学生管理的目标，合理地组织人、财、物、时间、信息等，有计划地指挥、协调、监督和实施有关大学生成长和发展的各项活动的总称。^②《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第四条规定，学生管理是指高校对学生从入学到毕业在校阶段的管理，是对高校学生学习、生活、行为的规范。^③从以上对于高校学生管理的定义来看，其涉及学生学习、生活、行为和资源合理运作等诸多方面的内容，可以说，高校学生管理是高校人才培养的一个复杂保障系统，对于高校办学质量的提升和办学目的的实现具有重要的影响。但是相比之下，长期以来，高校学生管理呈现出僵硬、盲目的管理模式和方法，难以实现为人才培养服务的目标和价值，要提高高校学生管理的有效性和针对性，实现高校育人目标，必须从观念、制度、管理方式等诸多方面入手进行全面的改革和推动，而在这其中，通过实现高等教

① 顾明远等：《学校学生管理运作全书》，开明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3 页。

② 顾翔：《大学生管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 页。

③ 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育学生管理法治化，保障学生的学习权益，促进高校学生管理制度、模式和观念与大学生成长特征相契合，是当前高校学生管理工作变革的重要议题，具有独特的价值和时代意义。

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中的“法”，一般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有学者提出从广义上来看，“法”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有关高校教育之类的法律法规，同时还涉及民法、刑法、行政法等各种部门法和部门规章。从狭义上讲，“法”主要是指有关高校教育的专门性法律、法规和规章。^①我们认为，无论是广义的解释还是狭义的解释，都是围绕着必须遵循国家制定的社会共同遵守的法律法规展开的，而从狭义的层面上来讲更多是有针对性的问题，主要是涉及高等教育本身的规律和特点而制定的法律法规。例如，《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21号）就是专门针对高校学生管理问题而出台的部门规章，是我们考量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重要制度，也是各高校办学过程中依法实施对学生管理的重要法律依据。可以说，高校学生管理必须以法律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如果没有学生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保障，学生管理工作将无法可依，高校管理的资格和权力无法可依，学生受教育权利也难以真正得到保障和实现。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目的是，在学生管理工作当中，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的内涵式发展路线，逐渐消除高校学生管理工作中的领导主观意志决定和任职周期导致的短期行为等问题。随着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提出和相关政策的不断推进，高等教育管理体制的改革不断深入，同时各个教育法律法规的颁布和执行，使依法治校成为高校学生管理的重要内容，但是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仍然存在诸多问题，需要我们进一步探究突破。这些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现行法律与高校学生规章制度尚不完善，难以满足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对制度保障的相关的要求。有学者认为，高校学生管理“无法可依”，主要表现为对某些学生管理活动没有相应的校规校纪规定，或虽然存在相应校规校纪规定，但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法律规定，造成

① 何晓磊：《“法治”理念下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的研究》，中央民族大学2007年学位论文，第5页。

了一种实质上的“无法可依”^①。当前，高校学生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并不多见，虽然随着教育法律体系的健全和完善，许多法律已经逐渐涉及学生管理的合法性问题，但涉及高校学生权利保障的内容还较为单一，在司法实践上，除了涉及学生身份改变（如开除学籍、勒令退学）、涉及学生最终评价（如难以得到毕业证、学位证等）这些内容的司法救济渠道外，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因管理带来的权利问题，难以通过外部法律机制予以保障和协调。不仅如此，在一些高校已有的学生管理制度中，更多体现的是对学生管理权力的彰显，管理过程中的程序正义、学生权利救济等问题，也很少涉及，这并不符合依法治校的精神。有学者就此提出，高校学生管理行为或规章制度的制定严重缺位或与现行法律相矛盾，主要体现在现有的管理规章制度过于陈旧、不健全，现实中存在许多缺位现象，保障学生具体权利的法律严重缺位，严重落后于时代的发展；高校的很多规章制度与现行国家的法律法规相矛盾，学生缺乏合理的申诉制度和应有的救济途径，学生权利受到侵害^②。

第二，高校学生管理体制不科学、不完善，加之管理者管理理念滞后，造成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进程推进缓慢。高校对学生管理的权力是法定的，许多权力是通过法律授权从教育行政部门转移至高校实施的（如对学生学位的考核和授发），但由于相关管理体制不健全，高校自身学生管理体制行政化倾向也十分明显，造成了学生管理机制间不协调、内容形式与法治精神相悖的局面。由于近年来高校办学自主权落实问题尚在解决过程之中，高校学生管理中的权力分配问题还没有得到较多关注，高校与政府间法律关系的争议、高校学生管理权力的性质等问题都还是学界讨论的难题，这使相关管理体制的优化缺乏指向性的精神指导，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进程推进制度环境阻碍较大。与此同时，尽管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理念已经深入人心，但对法治化的理解却争议颇多，尤其是作为管理者而言，除了一些管理者自身法律意识淡薄，人治思维严重外，一些高校管理者认为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就是要强调管理者的权力和权威，法治实践的目标也是实现学生遵纪守法和消除法

① 孟宣廷：《高等学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1 页。

② 何晓磊：《“法治”理念下高校学生管理工作问题研究》，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23-25 页。

律纠纷，对学生权利保障和救济，特别是通过法律途径依法维权并不关注甚至排斥。由于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需要管理者的推动和具体实施，所以管理者自身理念的偏差也是阻碍法治化进程的重要原因。

第三，学生权利救济渠道不畅，学生法治教育实效不佳。维护和保障学生的合法权利是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核心任务，当侵权现象出现时，急需建立有效的法律救济渠道。一般的救济途径包括申诉、民事诉讼和行政诉讼等。有学者提出，尽管 2005 年教育部颁发的《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规定了学生申诉的基本程序，很多高校的规章制度中也规定了申诉制度，但规定得不够明确，缺乏可操作性，难以确保申诉的公正性，导致这一机制在很大程度上处于闲置状态。^①学生权利救济渠道不畅更多地表现在，学生寻求权利救济的时间成本和物质成本较高，同时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除了学校内部的调节机制，其他救济渠道更容易使问题和矛盾公开化，并使救济本身成为一种对抗性的法律活动，并不利于学生权利的根本实现。在传统高校学生法制教育中，我们更倾向于对其守法意识的培养，而对其权利意识则避而不谈，在教育方式上路径选择单一，教育偏理论性。有的学者还指出，在高校学生管理工作当中，过于注重法治管理而忽视学生的品德素质培养，会造成“法治”与“德治”不协调，所以在学生管理工作中，强化法律校规的管理手段的同时，应该完善以教育警示为主要形式的德育工作^②。因此，高校学生权利救济渠道不畅，学生法治教育实效不佳的情况严重影响高校学生权益的实现，违背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初衷。随着高等教育从精英化向大众化转变，高校学生人数增多，社会经济的发展也使高校学生权利诉求复杂化、多元化，高校学生管理工作在这样的背景下，更需要尽快引导和帮助学生适应大学环境，提高认知能力。从现状来看，当前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是由多部门、多主体共同完成的，在这个过程中难以适应学生个性化、针对性管理的要求，特别是对许多学生权利救济的诉求避而不见甚至排斥，在思想政治教育活动中也不涉及，教育者自身法治观念不强，依法治校自觉性缺乏，这进一步增加了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难度。

① 许金招：《略探高校学生管理法制化之必然性及实现途径》，载《学术论丛》2009 年。

② 陆伟，王知春：《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探究》，载《管理探索》2015 年，第 34 页。

总的来说，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和社会转型的加速，中国进入社会结构转型的特殊时期。一般认为，狭义上的社会结构是指社会领域内各要素之间的稳定关系及构成方式，包括制度结构、阶层结构、组织结构、文化心理结构等内容。当前，影响中国社会结构的主要包括法律保障、制度建设、阶层结构、文化意识形态等。在社会转型期的大背景下，中国高等教育的发展也处于深刻的变革当中，由精英教育向大众化教育转变、单一办学模式向多元化办学模式转变、学生管理经验化向学生管理法治化转变。大学生是高等教育管理最重要的主体，其群体的特征受到社会变革的影响而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大学生管理的法治化问题成为当前高校最为紧迫的任务，是保障学校良好运行，人才培养的重要条件。可以说，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是中国高等教育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学生管理只有通过法治化才能规范化和科学化，才能增强其管理质量、管理效率、运行力等。建设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工程，要从复杂系统论的视角出发，深入开展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问题研究，通过抓住核心关键的点，以点带面的方式加强不同要素和主体之间的联系，实现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内涵式发展，实现高校办学的法治化目标。

第二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 基于 CiteSpace 的可视化分析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是落实国家法治建设、推进依法治校进程的必然选择，也对适应高等教育内部结构治理优化改革、新时期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诉求具有积极而重要的意义。随着我国法治化进程与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化，传统的高校学生管理模式已经不能满足当前的国家发展和社会发展要求。因此，学界和高校越来越关注和重视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和实践。在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下，我国颁布制定了一系列的政策法律来支持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建设，加之目前高校的法律纠纷问题和侵权问题不断发生，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逐渐成为学界关注的热点，同时也亟须学界针对这一议题进行研究，以提供理论和可行性

建议的指导。我们运用 CiteSpace 软件对知网数据库中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文献进行可视化分析，以期为全面了解当前学界研究状况、展望研究前景和趋势提供借鉴。

一、研究方法

（一）CiteSpace 简介

美国德雷克赛尔大学陈超美团队开发的 CiteSpace 是一款在科学文献中识别与可视化新趋势与新动态的 Java 应用程序，已成为信息分析领域中影响力较大的信息可视化软件。^①近年来，我国学术界逐渐兴起运用科学知识图谱的方法来把握学科的研究前沿和知识基础发展动态的浪潮。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是实现依法治校的基础和前提，因此我们运用 CiteSpace 软件对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中的作者、关键词、研究机构、热点以及趋势进行了可视化分析，显示了国内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历史、现状、研究力量的分布、研究和主要研究领域，并根据 CiteSpace 形成的图谱，对国内学者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热点和现状进行了概括总结。

（二）数据的来源

文献数据分析来源于中国知网数据库（CNKI），检索的时间为：2015 年 11 月 10 日，检索文献数据的范围：2000—2015 年，以“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为主题词，其他检索条件均不限制，经过检索，得到 625 条相关文献，再经过人工剔除会议、报纸、辑刊，最终得到 593 篇文章，将这 593 篇论文的作者、题目、关键词、主题词、文献的引文等全记录信息导入 CiteSpace 软件，利用 CiteSpace 软件进行论文发表年代分布、合作者、学科领域、合作机构、合作国家、期刊共引、作者共引等信息分析，绘制网络可视化图谱。

① Chen C M : *CiteSpace II : Detecting and visualizing emerging trends and transient patterns in scientific literature* ,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ociety for Inform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2006 , 57 (3) : 359- 377 .

（三）技术处理

一是数据格式转换。检索到的文献记录以 Refworks 的格式导出，导出的文献记录中包含的信息有作者、关键词、题名、研究机构、摘要、发表年份、期刊、卷次。选择 CiteSpace 3 软件中自带的格式转换器，将 Refworks 格式文件转换为 CiteSpace 3 可用的 ownload_***.txt 格式。

二是 CiteSpace 3 软件设置。时间分区（Time Slicing）：从 2000 年到 2015 年，每两年一个分区；术语（Term Type）：凸显术语（Burst Term）；节点类型（Node Types）：分别选取了作者（Author）、机构（Institution）、关键词（Keyword）。

三是数据可视化。分三次对已有的数据进行可视化，节点类型分别选取了作者（Author）、机构（Institution）、关键词（Keyword），分别得到了作者、机构、关键词的可视化图谱。

二、结果分析

（一）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的作者分析

参数设置中时间跨度设为“2000—2015”，Time Slice 设为 2，Node Type 选择 Author，TopN=10 过滤掉每个时间切片中发文量排在 10 之后的机构与作者，仅使发文量排在前 10 的机构和作者显示在生成的图谱中，以对网络进行简化。最终得到节点数为 183，连线数为 24，密度为 0.0014 的作者分析图谱（如图 1.1 所示）。图 1.1 中节点中心代表对应的作者，节点年轮表示发文量随时间的分布情况，年轮的颜色代表相应的发文时间，如深色代表较早的时间，浅色代表最近的时间，年轮厚度与相应时间的发文量成正比，因此节点直径越大，表明发文量越多。按照发文量进行排名的顺序依次为：严彦、吴涛、肖平、许璐璐、游敏惠、陈勇、朱方彬，发文量依次为：3，3，3，3，3，3，3，3。作者之间的连线代表他们之间的合作关系，作者之间有合作关系的分别有：游敏惠—朱方彬、江厚亮—郭玉松—张爱芳、邓珊珊—李文、马晓丽—查志刚、鹿士义—吴絨中、阮方明—刘淑媛、严彦—杨朝晖、颜辉—付伟、翟新明—余广俊、王刚山—王嘎利。作者之间连线的颜色代表首次合作时间，

连线粗细与合作次数成正比,例如严彦—杨朝晖在 2008—2010 年首次进行了合作,合作次数较多,翟新明—余广俊在 2012—2014 年进行了首次合作,合作次数低于严彦—杨朝晖的合作次数。从图 1.1 中我们可以发现,近几年来研究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学者越来越多,并且发文量也逐渐增加,如余广俊、严彦、杨朝晖、朱方彬等。除此之外,与 2010 年之前相比,近几年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的学者们更注重相互之间的合作研究,例如,翟新明—余广俊、严彦—杨朝晖、马晓丽—查志刚、阮方明—刘淑媛。总而言之,研究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学者越来越多,呈逐渐递增的趋势,学者之间相互合作研究将取代早年学者们单兵作战的研究状况。图 1.2 为作者引用计数分析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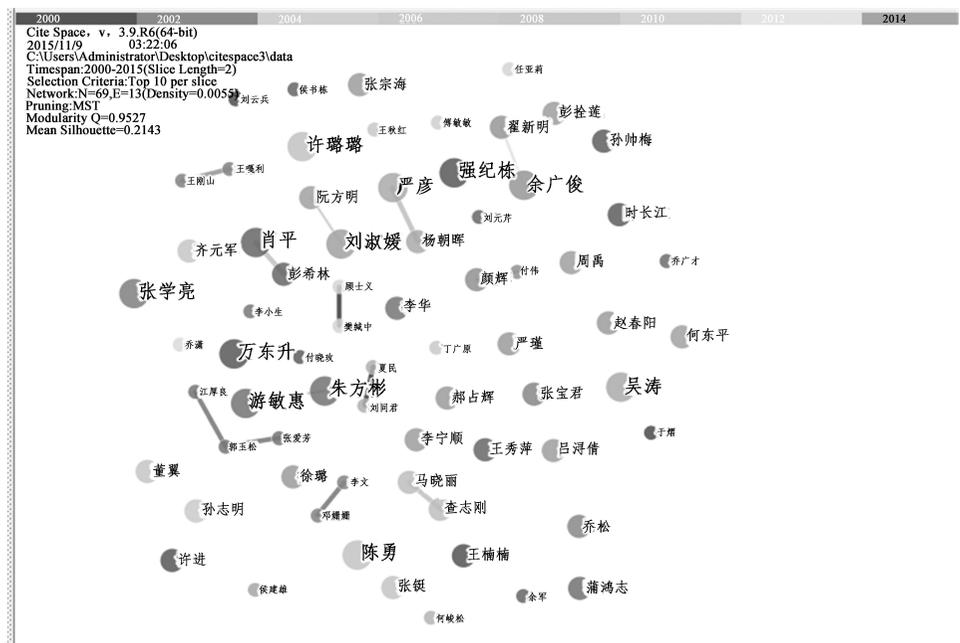


图 1.1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作者分析图谱

CITATION COUNTS

The top ranked item by citation counts is 严彦 (2008)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second one is 吴涛 (2006)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third is 肖平 (2006)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4th is 许璐璐 (2012)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5th is 游敏惠 (2008)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6th is 陈勇 (2008)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7th is 朱方彤 (2008) in Cluster #-1, with counts of 3. The 8th is 余广俊 (2013)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9th is 强纪林 (2009)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10th is 万东升 (2010)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citation counts	references	cluster #
3	严彦, 2008, SO,V,P	-1
3	吴涛, 2006, SO,V,P	-1
3	肖平, 2006, SO,V,P	-1
3	许璐璐, 2012, SO,V,P	-1
3	游敏惠, 2008, SO,V,P	-1
3	陈勇, 2008, SO,V,P	-1
3	朱方彤, 2008, SO,V,P	-1
3	余广俊, 2013, SO,V,P	-1
3	强纪林, 2008, SO,V,P	-1
3	万东升, 2010, SO,V,P	-1

图 1.2 作者引用计数分析

(二)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的产出机构分析

参数设置中时间跨度设为“2000—2015”，Time Slice 设为 2，Node Type 选择 Institution，TopN=10 过滤掉每个时间切片中发文量排在 10 之后的机构，仅使发文量排在前 10 的机构显示在生成的图谱中，以对网络进行简化。最终得到节点数为 67，连线数为 2，密度为 0.000 9 的机构分析图谱（如图 1.3 所示）。图 1.3 中，节点中心代表对应的机构，节点年轮表示发文量随时间的分布情况，年轮的颜色代表相应的发文时间，如深色代表较早的时间，浅色代表最近的时间，年轮厚度与相应时间的发文量成正比，因此节点直径越大，则表明发文量越多。从图 1.3 中我们可以看出，按照机构发文量进行排序分别为：广东商学院、陕西理工学院、武汉科技大学文法与经济学院、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编辑部。发文量依次为：4，4，3，3，3。机构之间的连线代表他们之间的合作关系，连线颜色代表首次合作时间，连线粗细与合作次数成正比。例如，成都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与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高职所在 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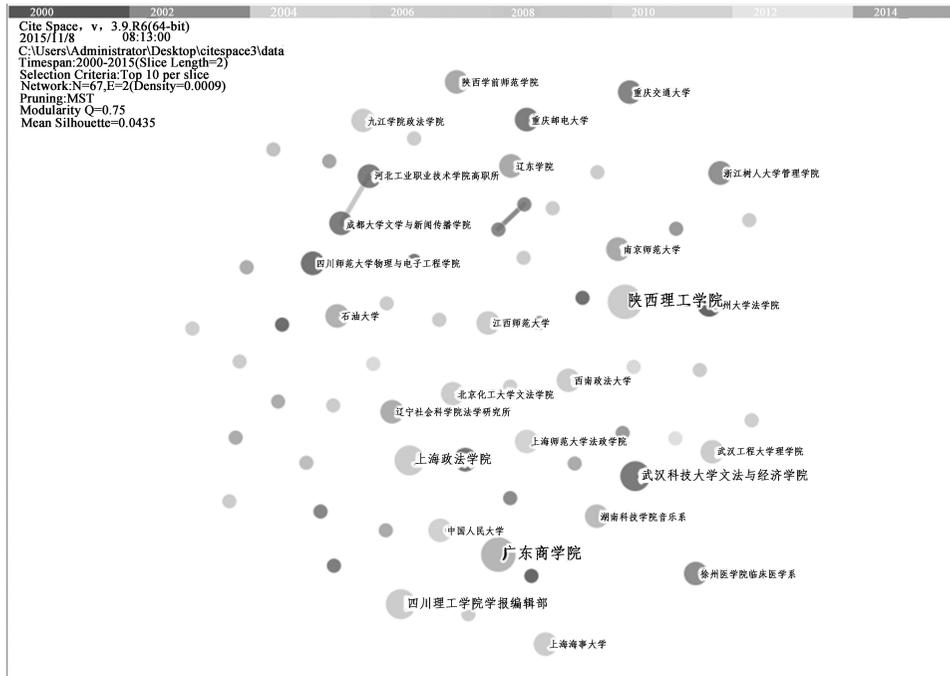


图 1.3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产出机构分析图谱

2010 年首次进行了合作研究、华中师范大学思政所与华中师范大学法律系在 2002—2004 年首次进行了合作研究。图 1.4 是产出机构引用计数分析，机构引用计数排名分别为：广东商学院-4、陕西理工-4、武汉科技大学文法与经济法学院-3、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编辑部-3、上海政法学院-2、成都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2、湖南科技学院音乐系-2、石油大学-2、上海师范大学法政学院-2、辽东学院-2。

CITATION COUNTS

The top ranked item by citation counts is 广东商学院 (2010) in Cluster #1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4. The second one is 陕西理工学院 (2013) in Cluster #0,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4. The third is 武汉科技大学文法与经济学院 (2008) in Cluster #43,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4th is 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编辑部 (2010) in Cluster #0,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5th is 上海政法学院 (2008) in Cluster #0,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6th is 成都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2008)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 The 7th is 湖南科技学院音乐系 (2008) in Cluster #9,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 The 8th is 石油大学 (2003) in Cluster #13,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 The 9th is 上海师范大学法政学院 (2014) in Cluster #14,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3. The 10th is 辽东学院 (2010) in Cluster #17,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

citation counts	references	cluster #
4	广东商学院, 2010,SO, V, P	11
4	陕西理工学院, 2013,SO, V, P	0
3	武汉科技大学文法与经济学院, 2008,SO, V, P	43
3	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编辑部, 2010,SO, V, P	0
3	上海政法学院, 2008,SO, V, P	0
2	成都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2008,SO, V, P	1
2	湖南科技学院音乐系, 2008,SO, V, P	9
2	石油大学, 2003,SO, V, P	13
2	上海师范大学法政学院, 2014,SO, V, P	14
2	广东商学院, 2010,SO, V, P	17

图 1.4 产出机构引用计数分析

(三)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的关键词分析

参数设置中时间跨度设为“2000—2015”，Time Slice 设为 2，Node Type 选择 Keyword，TopN=10 过滤掉每个时间切片中发文量排在 10 之后的关键词，仅使发文量排在前 10 的关键词显示在生成的图谱中，以对网络进行简化。最终得到节点数为 33，连线数为 33，密度为 0.625 的关键词分析图谱（如图 1.5 所示）。图 1.5 中，节点中心代表对应的关键词，节点年轮表示发文量随时间的分布情况，年轮的颜色代表相应的发文时间，如深色代表较早的时间，浅色代表最近的时间，年轮厚度与相应时间的发文量成正比。图 1.5 中，节点大小的排序依次为：“学生管理”“法治化”“高校”“高校学生管理”“法治”“高等学校”“依法治校”“学生权利”“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关键词之间的连线代表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连线粗细与它们综合研究的次数成正比。例如，与“学生管理”相关的关键词有“法治化”“高校”“高等学校”“对策”“法制化”“管理法治化”“法治”。节点之间的连线颜色代表它们首次综合起来研究的时间，从关键词连线的颜色来看，“学生管理”首先与“法治”“对策”进行了综合研究，然后与“高校”“高等学校”进行了综合研究，最后与“管理法治化”“法制化”“法治化”进行了综合研究，其他的关键词节点以此类推。对图 1.5 分析中，我们可以发现在围绕“法治化”“学生管理”“高校”和“高校管理”这几个热点词为中心，逐渐向“管理法治化”“学生权利”“依法治校”“大学生”“管理”等热点进行扩展延伸，并且热点

词之间的联系、综合研究的趋势逐渐凸显。从图 1.6 中我们可以看出，关键词按照引用频次进行排序分别为：“学生管理”“法治化”“高校”“高校学生管理”“法治”“高等学校”“依法治校”“学生权利”“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引用频次分别为：202，201，164，93，59，45，44，27，26，25。图 1.7 中，关键词按照中心频次排名分别为：“管理法治化”“学生”“法律意识”“高校”“教育管理”“法治”“学生管理”“依法治校”“职能职责”“高校学生”，中心频次分别为：0.58，0.37，0.35，0.33，0.32，0.27，0.21，0.21，0.21，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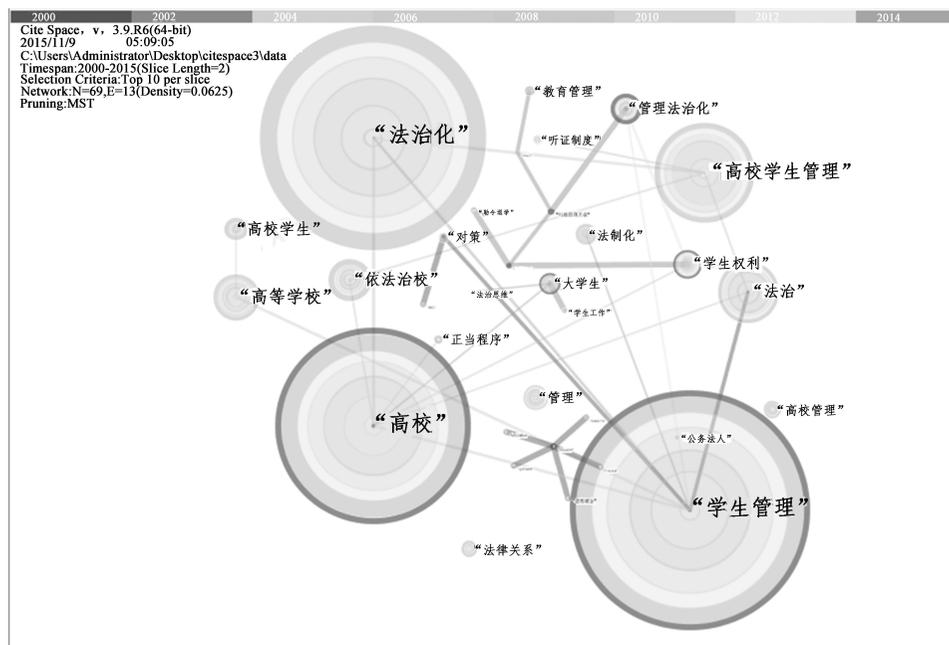


图 1.5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关键词分析图谱

CITATION COUNTS

The top ranked item by citation counts is "学生管理"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04. The second one is "法治化" (2004)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04. The third is "高校"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164. The 4th is "高校学生管理" (2005)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93. The 5th is "法治"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59. The 6th is "高等学校" (2004)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45. The 7th is "依法治校" (2004)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44. The 8th is "学生权利" (2002)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7. The 9th is "高校学生" (2006)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6. The 10th is "管理法治化"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itation counts of 25 .

citation counts	references	cluster #
204	"学生管理", 2013.SO, V, P	-1
201	"法治化", 2013.SO, V, P	-1
164	"高校", 2013.SO, V, P	-1
93	"高校学生管理", 2013.SO, V, P	-1
59	"法治", 2013.SO, V, P	-1
45	"高等学校", 2013.SO, V, P	-1
44	"依法治校", 2013.SO, V, P	-1
27	"学生权利", 2013.SO, V, P	-1
26	"高校学生", 2013.SO, V, P	-1
25	"管理法治化", 2013.SO, V, P	-1

图 1.6 关键词引用计数分析

CENTRALITY

The top ranked item by centrality is "管理法治化"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58. The second one is "学生" (2004)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37. The third is "法律意识" (2006)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35. The 4th is "高校"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33. The 5th is "教育管理" (2002)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32. The 6th is "法治"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27. The 7th is "学生管理"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21. The 8th is "依法治校" (2004)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21. The 9th is "职能职责" (2001)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21. The 10th is "高校学生" (2006) in Cluster #-1, with centrality of 0.20 .

citation counts	references	cluster #
0.58	"管理法治化", 2013.SO, V, P	-1
0.37	"学生", 2013.SO, V, P	-1
0.35	"法律意识", 2013.SO, V, P	-1
0.33	"高校", 2013.SO, V, P	-1
0.32	"教育管理", 2013.SO, V, P	-1
0.27	"法治", 2013.SO, V, P	-1
0.21	"学生管理", 2013.SO, V, P	-1
0.21	"依法治校", 2013.SO, V, P	-1
0.21	"职能职责", 2013.SO, V, P	-1
0.20	"高校学生", 2013.SO, V, P	-1

图 1.7 关键词中心频次分析

从图 1.8 中，我们可以看出从 2000 年到 2015 年十五年中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热点转换，2000—2002 年为初步探索阶段，主要以学生管理和对策为中心展开研究；2002—2004 年为初步探索阶段，主要以法治、大学生、学生权利、教育管理、管理法治化等为中心进行研究；2004—2006 年为蓬勃发展阶段，主要以高校、法治化、依法治校、高等学校、高校管理等为中心进行研究；2006—2008 年为拓展研究领域阶段，主要以高校学生管理和教育为中心展开研究；2008—2010 年为拓展研究领域阶段，主要以法律关系和听证制度为中心展开研究；2010—2012 年为拓展研究领域阶段，主要以高校学生和正当程序为中心进行研究；2012—

2014 年为拓展研究领域阶段，主要以法律思维为中心展开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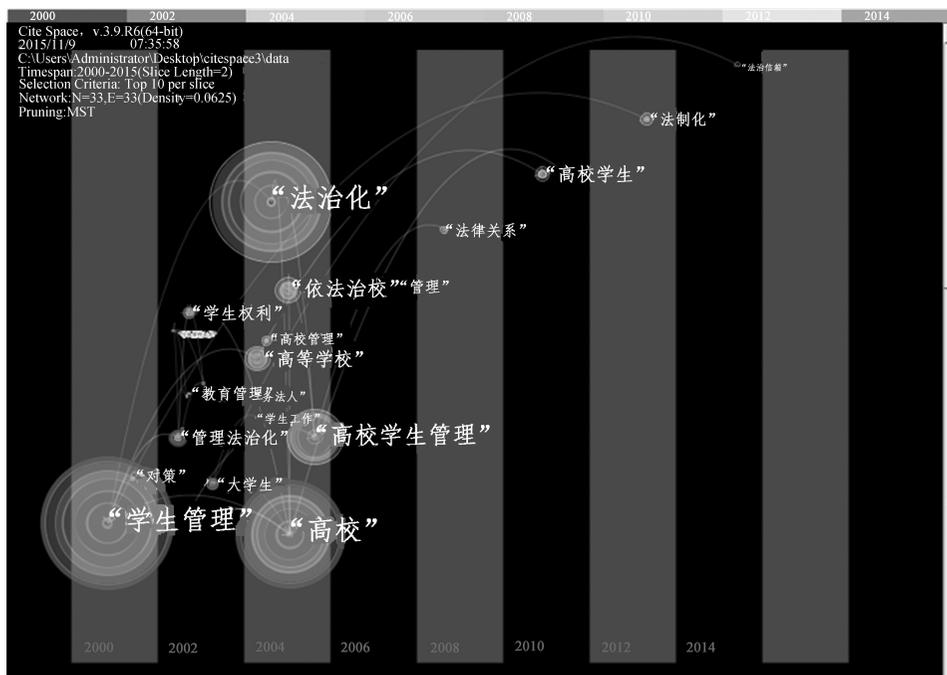


图 1.8 关键词时间分布图

从图 1.5 和 1.7 我们可以发现，我国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热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第一，研究主题明确，从图谱中我们明显可以看出“学生管理”“法治化”“高校”三个节点比较大，其他的节点如法律关系、法治化等都较小，节点的大小形成鲜明的对比，节点的大小代表着相关研究文献的多少。第二，混合交叉研究较多，从图谱 1.5 和 1.8 中我们可以发现，大节点与大节点之间、小节点与小节点之间、大节点与小节点之间的连线较多，节点之间的连线代表着两个节点的关键词进行过混合研究。第三，研究逐渐呈现多元化，在 2000—2006 年主要围绕“高校管理、依法治校、高校”等关键词进行研究，在 2006 年之后开始逐渐出现了“法律关系、高校学生、法律思维”等新的热点词。与此同时，我国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也存在一些不足，首先，对国外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较少，在图谱中并未见到与国外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的关键词。其次，文献述评是对某方面的专题

搜集大量的文献资料并对文献资料进行分析、总结、评述的一种学术论文，文献综述能反映当前某一领域重要专题的最新进展、新趋势、新动态等，然而从图谱 1.5 和 1.7 可知，关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的文献述评较少。

（四）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相关文献的作者和产出机构混合分析

参数设置中，时间跨度设为“2000—2015”，Time Slice 设为 2，Node Type 选择 Author 和 Institution，TopN=10 过滤掉每个时间切片中发文量排在 10 之后的作者和产出机构，仅使发文量排在前 10 的作者和产出机构显示在生成的图谱中，以对网络进行简化。最终得到节点数为 77，连线数为 26，密度为 0.0089 的作者和产出机构混合分析图谱（如图 1.9 所示）。CiteSpace 的统计结果表明，发文量排在前 5 的产出机构分别有：广东商学院、陕西理工学院、武汉科技大学文法与经济学院、四川理工学院学报编辑部、上海政法学院，发文量依次为：4，4，3，3，3。图 1.9 中，节点中心代表对应的作者和机构，节点年轮表示发文量随时间的分布情况，年轮的颜色代表相应的发文时间，如深色代表较早的时间，

渐凸显。总而言之，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正逐渐被更多学者所关注，研究的主题和范围可以归纳为教育法制、学生权利、学生管理法治化、依法治校四个方面的内容。

第一，在教育法制方面的研究。劳凯声梳理了改革开放后 30 年来，教育法制建设的历程和趋势，特别强调了教育法制和高校管理之间的关系。他认为，历经 30 年的教育法制建设，今天人们处处都可以感受到法律与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密切关系，然而要建立完备的法制，实现依法治教的目的，我国的教育法制主要面临两方面的问题：一方面，要继续完善教育法制，真正做到有法可依，立法的任务还相当艰巨，如《学校法》《成人教育法》《终身学习法》《考试法》等法律法规的制定工作仍待进行；另一方面，已经制定的法律，由于社会的发展变化，其中一些条文已经过时，或者与变革中的新制度设计相抵触，因而面临着适时加以修订的问题。^①陶琳从我国教育法制建设的价值取向视角出发，认为教育法制的价值取向应当包括保障教育自由、公平与效率并重、体现程序正义、“人本位”四个方面，并通过加强民主，实现对话；融合教育追求与法制目标；提高立法技术，重视话语实践；促进教育法律文化的形成等途径落实教育法制建设。^②高等教育法制建设进程的深化是制约高等教育法治化变革过程的重要因素，同时也是我国高校走向依法治校、依法执教、依法管理轨道的重要标志。只有不断完善和优化教育法制，才能使高校学生管理有法可依；只有教育法制建设与时俱进，才能发挥教育法制在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进程中的实效性。

第二，在学生权利方面的研究。相关研究主要集中在两个方面：一方面，从权利救济的角度出发，就权利救济的现状和经验着手，提出我国普通高校学生权利救济的法治构建应当明确高校的定位，厘清高校与学生的关系；构建学生申诉、教育行政复议、教育行政诉讼等救济途径，展开学生管理法治化工作。^③另一方面，从学校权利和学生权利的角度出

① 劳凯声：《改革开放 30 年的教育法制建设》，载《教育研究》2008 年第 11 期，第 10 页。

② 陶琳：《我国教育法制建设的价值取向研究》，陕西师范大学 2006 年学位论文，第 119～145 页。

③ 贺宏斌等：《高校学生权利救济的法治化构建》，载《思想理论教育》2006 年第 5 期，第 69～70 页。

发，认为高校学生管理中存在学校管理权与学生受教育权、学校管理权与学生隐私权、学校管理权与学生救济权等矛盾和冲突，而平衡学校权力和学生权利，关键在于建构学校权力运行与学生权利保护的内部和外部的平衡机制。^①大部分学者在研究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中主要关注以下三个方面：① 是对关注学校权利和学生权利的定位，一般认为法律虽然赋予高校一定的行政权力，但是没有明文规定高校实施的各种行为中哪些属于行使了学校权力的行为，也没有将师生权益的行为纳入高校行政权力行为当中。② 是对学生法律身份和学生权利的探究，一方面学生作为自然人享受平等、公正、统一的民事权利，另一方面学生享有学习的权利、义务教育无偿化、教育机会公平等方面的受教育权。③ 是对学校权利和学生权利冲突的分析，主要表现为高校管理权和学生受教育权、隐私权、救济权等学生权利的冲突。

第三，在学生管理法治化方面的研究。有学者研究美国高校学生管理的法治特点，认为法治化管理是其重要的特征，其特点有：学生管理法规制度具有完善性、可操作性、适时调整性；具备严格的学生申诉制度；学生管理机构下设专门而健全的法律咨询机构，以服务学生；管理人员和学生具备强烈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知识，学校重视法律教育；学生管理法治化程序严格。^②有学者从法治化和程序化的角度出发，认为高校学生管理应当构建一个正当程序体系，包括事情程序（事先通知、告知、给予管理者相对人足够的时间准备辩护）、事中程序（说明理由、听取管理相对人陈述和申辩、听证、做出决定）、事后程序（送达、告知管理相对人救济途径和时效、报教育主管部门报备）。^③另有学者对《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的法治化思想做了分析，认为该规定首次明确了学生权利和义务、对学生处理和违纪处分标准更加明确清晰、对学生违纪处理程序更加规范、确立了学生权益救济制度，这些特点标志着高校对

① 吴回生：《学校权力与学生权利问题探析》，载《教育研究》2008年第7期，第36页。

② 方婷：《美国高校学生管理的法治化特点及启示》，载《高等农业教育》2005年第5期，第93～94页。

③ 唐世龙，彭志忠：《论高校学生管理的法治化和程序化》，载《求索》2005年第4期，第93～94页。

学生的管理已经纳入法治轨道。^①学界在学生管理法治化方面的研究,首先厘清的是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具备哪些属性,以此来判断高校的法治化程度;其次着重关注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程序化;最后对我国颁布的法律法规进行分析,明晰其对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指导意义和作用,以及完善和改进的方面。

第四,在依法治校方面的研究。有学者提出依法治校是把法律作为管理学校的依据和最高权威之意,从具体内容来看,主要包括教学、管理和服务等方面;从管理空间来看,包括校园内管理和学校周边环境管理;从管理范围来看,包括内部和外部两个方面。另有学者在依法治校的背景下,从管理制度的视角出发,认为高校应当通过确立以人为本、依法治校的办学理念;重新整肃规制;应对新的变化等方法 and 手段,对学生管理法治化做出积极的调整。^②另有学者针对高校依法治校中的问题进行了调研,发现“人治”传统的深刻影响、依法办事观念未能深入人心、高等教育法制的完善加大了高校依法治校的难度,普法工作力度不够等方面是影响高校依法治校的核心因素。^③学界对依法治校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对依法治校本身的定义、特征、基本内容、意义和价值等进行论述和研究,以及对依法治校现状和问题进行调研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构建对策和建议。

综上所述,学界对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的主题和范围主要涉及教育法制、学生权利、学生管理法治化、依法治校等几个方面。而对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在研究内容上体现出多元化、主体明确、混合交叉研究较多等特征;研究方法上运用思辨方法的较多,而运用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的较少;研究取向上更加关注学生群体的权利和利益、学生管理法治的程序化;在政策规定和现实问题之间的关系方面,更加注重互构关系,注重政策后评估的作用和效果。

① 刘越新:《〈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思考》,载《黑龙江高教研究》2005年第7期,第81页。

② 张良毅,万建华:《坚持依法治校、维护学生权益—高校学生管理制度探析》,载《江苏高教》2005年第7期,第109页。

③ 徐德刚:《高校依法治校中存在的问题及其对策》,载《湖南社会科学》2005年第3期,第62~63页。

四、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的趋势

从目前学界研究的现状来看，随着依法治国进程的推进和依法治校的深入实践，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研究的趋势将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高校内部结构治理优化背景下对学生参与权利的研究；第二，法治中国进程推进背景下通过管理法治化对学生法治教育的紧迫性和路径的研究；第三，学生权利救济渠道研究的深化。

具体而言，高校内部结构治理优化背景下对学生参与权利的研究将会有以下三个方面的转向：第一，转向对高校内涵式发展的研究，主要针对提升部门之间的协同治理和发展促进法治化进程、如何建立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对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进程进行监控和调节等问题进行研究；第二，转向对高校学生治理的研究，主要表现为对共治、以人为本、差异性、新颖性、反思性、过程性等方面的关注和研究；第三，转向对学生参与高校管理的研究，主要针对学生参与高校管理的理论、特征、原则、价值和意义、途径和方法等方面进行研究。

法治中国进程推进背景下通过管理法治化对学生法治教育的紧迫性和路径的研究将会有以下两个方面的转向：第一，对我国教育法制建设和中国社会发展之间关联性的研究，主要表现为对教育法律法规在实践中的适应性和适用性、顶层设计和基层反馈的体系构建、对教育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后评估；第二，学生法治教育与依法治国、依法治校之间的网络关系的研究，主要表现为不再单独关注课堂或学校中的法治教育，而是关注国家法治化进程、高校法治化建设、法治社会建设与大学生的法治教育的关联性以及如何全方位、大视角的培养大学生的法治素养。

学生权利救济渠道研究的深化将会有以下几个方面的转向：第一，学生权利救济制度法治化的研究，主要体现在对听证制度、申诉制度、教育行政复议制度、教育仲裁制度、行政诉讼制度等方面的研究；第二，学生权利救济程序法治化的研究，主要表现在对学生权利救济程序的理论探究、原则和方法、实施途径和完善对策等方面的研究；第三，对司法诉讼范围和学生权利诉求之间构建法治化机制的研究，主要表现为对如何司法诉讼范围的扩大，满足学生权利诉求多元化需求的研究，以及对司法诉讼程序和学生申诉途径之间的耦合研究，此类研究主要解决学生权利救济渠道畅通的问题。

此外，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研究，在内容方面将更集中于对学生权利诉求和保障的研究，并特别关注学生管理的程序正义问题，在研究方法上将会通过多元化研究和混合交叉研究来更加明确学生管理法治化的路径，尤其是基于实证调研的定性研究和定量研究将会不断增多；在研究范围方面，将会从单方面关注某个主体，而转向关注主体间的网络关系，特别是在政策规定和现实问题之间的关系方面将会加强顶层设计和现实世界之间的关联。

第三节 新媒体时代的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现实境遇

当前，高校学生管理面临与以往不同的社会环境，这些内外部因素对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学生管理工作的开展造成了较大的影响，若不能准确面对这些新形势和新要求，就很难构建适应当前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管理模式，也很难适应依法治校对高校学生管理工作变革的要求。从实践来看，当前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面临学生权利诉求多元化、高校教育教学改革纵深化、社会经济发展转型等诸多影响，相比之下，给高校学生教育管理带来冲击最大的无疑是新媒体的兴起。思想政治教育具有人本性、意识形态性、目的性以及内容的规定性等特征^①，而这些特征又与时代发展的需要密切相连。近年来，基于新技术支撑产生的新媒体发展迅速，作为一种新的信息传播媒介和文化整合载体，新媒体已经对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形式、内容、目标等产生了重要影响。纵观我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理念的变迁可以发现，无论是思想政治教育的目的和内容，还是大学生发展的需要和诉求，均是基于社会发展的现实选择，只有通过有效的教育路径，将社会发展的需要内化为自身的理想信念，从而和个人发展有机结合起来，才能实现思想政治教育的目标。面对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新形态的迫切要求，以

^① 郑永廷：《论思想政治教育的内涵、外延与规范》，载《教学与研究》2014年第11期。

及我国高校办学体制改革的现实需要，正视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机遇与挑战，以完善高校内部治理机构、理顺学校部门职责关系为切入点，进一步思考如何从教育形式、内容、理念、队伍建设等方面创新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具有重要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指导意义。

一、新媒体：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当代境遇

新媒体是相对于报刊、广播、电视等传统媒体而言的媒体形态，它以互联网、数字存储和移动通信为技术支撑，以网络论坛、手机报、博客、微博、微信、数字电视为主要形态，是一种向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的新兴媒体^①。新媒体是科技发展和时代进步的产物，当前新媒体技术已经日趋成熟，新媒体终端逐渐普及、新媒体内容日益丰富、新媒体公共平台建设的制度保障得到完善，高校学生作为拥有知识和创新精神的一个群体，无论是学习还是生活，对新媒体的依赖均逐渐增强。可以说，在新媒体语境下，高校学生产生了许多新的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无论是情感、态度和价值观均彰显出与以往不同的品质特征，这使我们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必须正视新媒体发展这一当代境遇，适应时代发展变革的需要，才能提高教育的实效性。

新媒体本质上属于信息传播工具的创新，但由于他突破了对空间和时间的限制，使信息传播和交流的途径发生了重大变化，新媒体所具有的交互性、即时性、海量性、超文本、个性化、群体化等特征，使其在新时期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成为当前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新载体。

具体而言，新媒体对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积极影响在于：第一，新媒体突破了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体系的制度瓶颈，使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机制扁平化运行成为可能。在新媒体技术支撑下，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脱离了时间和空间的束缚，对制度依赖的强度减弱，以往许多制度产生的信息滞后、反映缓慢等问题可以得到解决，思想政治

^① 叶燊：《新媒体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价值理念创新研究》，载《伦理学研究》2014年第1期。

教育工作运行机制向扁平化方向发展。第二，新媒体活泼的信息传播形式增强了思想政治教育的感染力。新媒体作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载体，其生动、活泼的表达方式可以满足当前高校学生个性化、多元化的教育需求，通过自主选择和互动合作，在教学情境中实现思想升华。新媒体技术下的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拥有海量化的资源信息，能满足学生不同的教育需要，学生通过新媒体获取信息也能进一步丰富其德育实践，锻炼其对假恶丑的辨别能力。第三，新媒体改变了高校学生接受信息与传递信息的方式，极大地提升了学生的民主意识、合作精神和参与观念。当大学生“遇上”新媒体后，特别是在虚拟网络空间中，他们因剥离了社会身份和附加属性，其交流变得更为隐蔽和自由，言论和表达也会异常活跃和流畅^①。在新媒体的虚拟空间环境下，大学生表达自身观点的自由性和主动性大大增强，民主意识、合作精神和参与观念都得到极大提升，加上心理戒备已经降低，这有利于准确把握学生思想变化状态，及时做出有针对性的教育方针。

但是，新媒体也是一把双刃剑，尤其是在新媒体创设的话语环境中，思想政治教育的话语关系、话语内容、话语输出理念和话语表达方式受到挑战^②。在新媒体创设的话语体系中，以往单向性、一元化的话语表达方式被交互性、多元化的话语表达方式所取代，这就造成了新媒体时代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教师精英位置的丧失和思政话语表达规律的转变。在这样的背景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对象即学生更倾向于对话语平等、尊重个性、价值多元等的追求。由于思想政治教育的目的具有意识形态性，在新媒体时代，思想政治教育话语权垄断地位被打破，传统社会，教师把控话语权的不对称性交流方式被稀释，高校作为相关话语制造者和传播者的地位逐渐动摇。有学者就此提出，网络对传统学校思想政治教育主客体关系的消解表现在教师主体地位被削弱，而学生主体地位上升^③。但事实证明，新媒体作为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

① 叶燊：《新媒体时代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价值理念创新研究》，载《伦理学研究》2014年第1期。

② 熊建生，李小红：《新媒体境遇下思想政治教育的话语转换》，载《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14年第6期。

③ 周海燕，黄杨：《网络视阈下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主体间性》，载《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年第10期。

新载体地位越来越重要，已成为高校学生接受思想政治教育观念、履行思想政治教育实践的重要平台；同时，在新媒体语境下，高校学生之间的交流更加便捷和平凡，朋辈教育成为其思想政治观念形成的重要影响因素。新媒体时代的来临，已经使我们深刻地意识到，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必须客观看待当前的工作境遇，正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对症下药，从而提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有效性。

二、碎片化：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实践困境

新媒体给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带来了机遇与挑战，那么当前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是怎样面对这一挑战的呢？我们认为，尽管许多高校已经意识到新媒体对思政工作所带来的影响，并积极通过各种新媒体渠道搭建思想政治教育师生交流平台、信息传播平台，但是总体上，当前高校基于新媒体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仍处于“碎片化”的状态，教育实效没有得到提高。“碎片化”是新媒体下信息生产、传播、交换和消费的典型特征，其表现为信息的零碎性、需求的发散性、消费的短暂性以及传播的多元性。信息的零碎性即新媒体拥有海量的、多样的信息内容，造成受众选择的困难；需求的发散性即新媒体受众对信息的需求呈现多样化的特征，且难以协调整合；消费的短暂性即指新媒体信息变化快速，受众消费更倾向于具有创新性、时效性和带来感官刺激的新鲜事物，消费行为难以持久；传播的多元性即指新媒体语境下信息传播的渠道多元，在传播渠道上难以把控。

“碎片化”是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面临的主要实践困境，其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中若要发挥积极影响，需要进一步思考以下几个问题：

一是在队伍建设上，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教育观念多元化，难以达成共识，思想政治教育教师队伍专业化建设面临新的挑战。当前，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队伍建设正朝着专业化方向发展，包括党、政、工、团等高校各系统思政队伍专职人员承担着最主要的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由于思想政治教育是一项集思想性、政治性和专业性为一体的教育教学活动，思政队伍的思想观念、政治素

质和工作态度显得尤为重要。2000年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2004年中央16号文件及相关配套文件等均对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提出了明确要求。但在新媒体时代，思政队伍建设专业化还涉及教师教育观念，这也是当前难以统一的队伍建设问题，主要是因为思政教师对新媒体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属于“主”或“从”地位的争议较大，思想认识不统一。新媒体本身作为思想政治载体，有其弊端和不足，倾向于传统教育方式的教师更乐于利用传统教育载体进行思想政治教育，而将新媒体作为“辅助”。例如，将学校网站作为摆设，不仅内容单调，而且安全性较低。倾向于新媒体方式的教师更乐于利用新媒体载体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在新媒体技术开发、内容更新等方面花费许多精力，出于对新媒体的信任和依赖，甚至出现这样一种现象，许多高校在优秀学生评选中增加了网络投票环节，个别学生为了获取一定票数而弄虚作假，新媒体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作用被误读。因此可以说，新媒体语境下高校思想政治队伍专业化建设必须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新媒体教育观念，不能回避或者夸大其教育功能。新媒体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充当积极有效的载体作用，但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目标的实现，主要还是要依靠教师有效的教育方式和具有说服力的教育内容。

二是在教育内容上，新媒体推动了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后喻文化”的形成，信息流通渠道扁平化，教师的知识权威性受到挑战。米德在《文化与承诺》中提出了“前喻文化时代，并喻文化时代，后喻文化时代”的时代划分。所谓“后喻文化”，就是年轻人因为对新观念、新科技良好的接受能力而在许多方面都要胜过他们的前辈，年长者反而要向他们的晚辈学习。在新媒体的技术运用上，这点表现得十分明显，许多思政教师对新媒体的掌握程度远不及“90后”学生，这就造成了在新媒体语境下新信息的获取能力上学生占优的倒置现象，教师知识权威性在新媒体时代被削弱。同时，由于学生掌握新媒体信息的海量性和多元化，也就将学生的需求进一步细化。学生因新媒体聚集在一起的兴趣点同样是碎片化的，统一的话语体系在新媒体语境下并不存在，信仰危机在高校学生中有蔓延趋势。这就对教师思想政治工作造成了困扰，深感教育工作力不从心，因为教师即使加强学习也难以了解这么多信息，知识权威性的地位无法得到巩固。

三是在管理机制上，新媒体推动了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管理机制的改革，但难以实现不同机构间的合作与共赢。新媒体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管理机制中运行的优势是显而易见的，因此近年来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机制中非常重视对这些载体的运用。例如，开通 BBS、开设微信公众号、QQ 群、举办网络公开课、编写手机杂志等，利用高校学生喜闻乐见的交流形式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取得了比较好的效果。但是，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机制并没有跟上新媒体发展的步伐，新媒体技术问题的解决，也并没有给其在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更好的作用带来机遇。究其原因，主要是在管理机制上，如何面对新媒体这一思想政治载体，整合教育资源，实现不同机制间的合作与共赢，始终是难以攻克的难题。有学者提出，思想政治教育的渠道包括“主渠道”和“微循环”，前者在思想政治教育中起着主导作用，后者起着配合作用。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是主渠道，而师生交往、专业课学习、学生社团、校园文化活动等则构成微循环^①。我们认为，尽管不同学校因办学方针、制度环境、学校文化的差异，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组织结构、开展形式等方面有一些区别，但是通常情况下，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均不是学校内部某个行政化机构或者教学机构独立承担的，甚至不仅仅是学校正式组织结构的事情，非正式组织也充当着重要的角色，特别是在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已经难有主次之分，需要不同教育机制整合资源，形成合力，共同提高教育的整体效率。如何打破不同教育机制组织层面的制度壁垒，形成激发思想政治教师合作共赢的内驱力则成为破解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管理机制困境的客观难题。

三、协同机制：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路径优化的对策思考

思想政治（简称“思政”）教育遵循“人的发展”与“社会发展”双重契合这一逻辑起点，应该基于人的发展的基本要求选择有效的教育

^① 刘建军：《论思想政治教育的主渠道与微循环》，载《思想理论教育》2014年第9期。

方式和科学的教育内容，实现将社会发展需要内化为个体的内在精神品质。它既是高校学生自我调节的内在心理机制的完善，也是高校学生教育实践外在的制约、引导、激励机制的健全。因此，适应新媒体时代社会变革的发展趋势，以及高校学生学习特征，构建目标明确、内容科学、途径有效、载体便捷的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显得十分重要。正如前面提到，新媒体时代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面临碎片化的现实困境，这对思政工作机制的队伍建设、内容选择、机构整合均提出了严峻挑战。破解这一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运用有效方式对思政队伍、思政内容、思政机构进行协调整合，构建适应新媒体发展需要的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协同机制。

（一）构建高校思政教师队伍价值理念整合协同机制

针对高校思政队伍教师专业化建设的困境，应重点构建价值理念整合协同机制，形成教师对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理念的基本共识。思政教师对思想政治教育的共识是新媒体时代开展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保障，事实上，思想政治教育的基本内涵已得到广大思政队伍教师的普遍认可，对其教育目标和教育价值并无较大争议。出现价值理念理解多元化，只是对新媒体载体功能的认识不一致以及对当前高校学生思想意识特点认识不同造成的。克服这一分歧的关键就是构建价值理念整合协同机制，让广大思政教师充分认识到，新媒体作为传统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载体的发展和延伸，具有自身的独特作用，它促进了教育手段的现代化和教育观念的革新。要做到这个要求，一方面，应引导高校思政教师队伍适应时代发展需要，融入新媒体教学环境，针对教师普遍对新媒体载体呈现信息缺乏关注兴趣的问题，从更新内容、吸引关注入手，让教师逐渐明白新媒体与传统教育路径的有效结合能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能发挥积极而有效的作用；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新媒体作为信息载体传播功能的作用，为教师开展教学、科研提供高效服务，通过对教师的继续教育和培训让其在教育教学工作中熟练运用新媒体技术，从而从繁重的板书、批改作业和个别指导中解放出来，提升教师工作的质量，使其逐渐认识到新媒体的独特优势。

（二）构建教育资源整合协同机制，增强教师教育教学能力

针对新媒体时代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信息流通渠道扁平化，教师权威性受到挑战这一困境，应重点构建教育资源整合协同机制，增强教师应对新媒体时代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教育教学能力。一方面，新媒体时代教育信息资源具有海量性的特征，因为时间和教育条件的限制，高校思政教师并不能全面把握这些信息，但是思政教师对思想政治教育内容具有高度的认同，通过互动交流分享资料和教学经验是可行的，通过完善新媒体这一思政教育载体，实现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队伍的教育资源汇集协同机制和新媒体舆情讨论机制，发挥每一位教师在教育资源收集、处理进程中的积极作用，尽可能地适应学生学习的现实需要；另一方面，高校思政教师还需要提升媒介素养，革新教育理念，适应新媒体语境下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新要求和新局面。这是因为新媒体时代师生交流的互动性和平等性得到彰显，在许多教育资源的获取上和对问题的认识上学生可能会有自己的优势和独特的理解，传统教育环境下教师的知识传授功能明显弱化，因此，这对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的提升与转变也提出了新的要求。在新媒体时代下，高校思政教师更应将自身的教育教学价值定位在分享、交流，从而实现引导这一逻辑上来，以内容的丰富性、理论的感染性提升教育实效，允许学生质疑、创新，在讨论和交流中升华学生的思想，而不是站在知识权威的角度，维系传统的自上而下的灌输教育模式。

（三）构建思政教育机构权力与利益整合协同机制

新媒体作为一种教育载体，具有不可替代的形式或工具意义，但是绝不能让形式遮蔽或掩盖思想政治教育的目的或内涵。在新媒体时代，思政教育相关机构仍然应承担主要的教育职责。针对高校思政机构各自为政，管理呈现碎片化的低效率状态，应重点构建权力与利益整合协同机制，实现不同机构间的合作与共赢，合力提高思想政治教育的实效性。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机制是学校党委领导、教育部门共同负责、社会与学生积极参与的运行机制，学校各部门、各社团组织和学生组织是协同合作的关系。但正如马克思指出：人们奋斗所取得的一切，都和

他们的利益相关^①。与新媒体的快速发展相比，当前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制度明显滞后，相关部门权力与利益整合的协同机制没有建立起来。这就导致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不同部门各自为政，既浪费教育资源，又难以达到实际效果。我们认为，在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不同机构和组织具有不同的教育职能和价值，思想政治工作越复杂，越需要不同机构的协同合作。一方面，需要我们成立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小组，牵头负责并整合不同教育力量，构建不同机构协同工作的共同话语体系，形成部门间、网上与网下、正式组织与非正式组织间的全面合作、相互配合；另一方面，还需要改进现有评价机制，为思想政治教育机构的权力与利益整合协同机制提供监督和激励制度保障。构建协同机制是对传统管理制度的创新，是整合不同权力和利益的新的组织形态，这对原有组织体系和行为方式必然造成一定冲击。它不仅强调多部门协同，也注重多学科、多要素配合，因此，强调通过建立健全监督激励等评价机制，对协调不同利益，整合教育资源，最终实现不同机构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合力作用，具有积极而重要的意义。

第四节 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问题研究的内容框架

在本研究中，我们将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理解为专指高校学生的管理工作以国家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体系，实现高校学生管理的民主化、法制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充分保障和实现学生受教育的权利。由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问题内涵丰富而且外延广泛，因此本研究中，我们结合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进程、现实境遇，从高校学生管理法律规范体系、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实施体系（包括权利救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监督三个角度对这一问题展开论述。内容框架设计如下：

第一部分是讨论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形成与发展的社会条件。我们从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变迁这一视角，一方面，讨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历史性生成问题，力图从传统的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及实践中探寻值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版，人民出版社2002年版，第82页。

得当前高校学生管理制度法治化变革借鉴和参考的积极因素。这些因素既有制度形成过程中积累的制度借鉴和传承，也有高校学生管理历史过程中积累的观念和习惯经验；既有高校学生管理工作中的管理学意义上的管理科学化的技术手段等知识，也有在高校学生管理工作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统一的得到普遍认同的核心价值观和价值体系。另一方面，讨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发展的社会条件需要对当前高校学生管理面临的内外部环境进行审视，这也是把握当前高校学生管理制度变迁方向的重要环节。处于社会转型期的中国，科学技术发展带来了教育内容、方式、手段等方面的变化，同时这一时期利益诉求逐渐多元和增加、各种社会矛盾交织在一起，加之多元化的社会价值观的冲击和影响，对我们推进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造成了极大的影响。可以说，正确认识中国社会转型及教育现代化的现实境遇，是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得以存在和推进的社会基础条件，不能正视这些条件，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就只是无源之水，难以实现。

第二部分是讨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理论分析。我们认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是专业性的问题，不是随意的主观感觉和经验积累，高校学生管理工作专业性的形成是依託管理学、教育学、心理学等学科相关理论的发展，在事件中检验和整合最终形成的。这些理论知识对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产生了积极影响，最后与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问题交织在一起，构成了共同的理论基础，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提供了实践和理论依据。这一部分所涉及的理论问题一是高校学生管理的理论依託问题，包括学生发展理论、人本主义理论、教育治理理论与高校学生管理法治化的关系、后现代主义视域下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的变革等；二是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的法理反思，这涉及高校学生管理工作中学校的法律地位问题，高校与学生的法律关系问题、高校学生的权利与义务问题、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特征等基本问题。

第三部分是讨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实践问题。我们认为，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反映在实践层面，主要是由法律规范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法治监督体系和保障体系构成的。这个体系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高等教育法治体系的主体构成要素，他们之间有机连接，也和高校内外部法律系统相互照应，形成高等教育法治化统一协调整体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对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现状、问题、原因进行

分析，最后设计了高校学生管理工作法治化的具体路径。